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

惠市环建〔2020〕17号

关于 110 千伏镇陈线 N49 塔至 N51 塔结合规划道路迁移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惠州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规划建设工程管理中心：

你单位报批的《110 千伏镇陈线 N49 塔至 N51 塔结合规划道路迁移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惠州市环境科学研究所对《报告表》的评估意见及惠州市生态环境局仲恺分局的初审意见收悉。经审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的规定，现批复如下：

一、110 千伏镇陈线 N49 塔至 N51 塔结合规划道路迁移改造项目位于惠州仲恺高新技术产业在建的陈江环镇路的南侧、新华大道南延段道路的南侧。改造项目包括 110kV 镇陈甲乙线和 110kV 镇沥甲乙线 - 澄海 1、2T 支线。改造规模和范围如下：

（一）110kV 镇陈甲乙线改造

拆除原 110kV 镇陈甲乙线原 N50-N52 段双回架空线路，

长度为 $2 \times 0.593\text{km}$ ，拆除段导线型号为 $1 \times \text{LGJX-300/25}$ 铝包钢芯铝绞线，地线 2 根采用 12 芯 OPGW 光缆，拆除 N50、N51、N52 共 3 基塔，其中耐张塔 2 基，直线塔 1 基。

新建 110kV 镇陈甲乙线双回路架空线路长度为 $2 \times 0.574\text{km}$ ，新建杆塔 4 基（A50-A53），其中 A50 为耐张塔，A51、A52 为直线塔，A53 为耐张终端塔，更换 A50-A53 段导线，更换光缆的路径长度为 $2 \times 1.321\text{km}$ ，杆塔占地面积 403.63m^2 。

（二）110kV 镇沥甲乙线 - 澄海 1、2T 支线改造

拆除原 110kV 镇沥甲乙线 - 澄海 1、2T 支线 6#耐张塔，拆除段导线型号为 $1 \times \text{LGJX-300/25}$ 铝包钢芯铝绞线，地线 2 根采用 12 芯 OPGW 光缆，拆除原线路路径长度 0.25km 。

新建 110kV 镇沥甲乙线 - 澄海 1、2T 支线双回路架空线路约 $2 \times 0.342\text{km}$ ，新建耐张塔 2 基（N5+1-N6），更换 N5+1-N6 段导线，更换光缆的路径长度为 $2 \times 1.689\text{km}$ ，杆塔占地面积 235.99m^2 。

二、根据报告表的评价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并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可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有效的防工频电场及工频磁场等措施，减

少对公众以及周围环境的影响。项目运营过程线路沿线工频电场及工频磁场均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标准要求。

（二）加强项目污染防治设施、环境风险防范设施等治理设施建设、运营和安全管理，确保环境安全 and 生产安全。

（三）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防止施工期造成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噪声扰民，施工期间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噪声限值》（GB12523-2011）。

三、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四、报告表经批准后，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你单位应在收到本批复后 20 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送至惠州市生态环境局仲恺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各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日常监督检查。



抄送：广东省生态环境厅、惠州市生态环境局仲恺分局、江西鑫环科
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0 年 3 月 23 日印发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共印 5 份）